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OWERLEADER SCIENCE & TECHNOLOG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36)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樂山高新向宝德計算機作出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0元之增資之非常重大出售事項（「該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增資之進一步詳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連同代表委任表格及回條以及GEM上市規則規定之任何其他資料之通函（「該通函」）。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載入該通函的資料，該通函的預期寄發日期將推延至二零一九年五月十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宝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雲霞

中國，深圳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張雲霞女士及董衛屏先生；非執行董事李瑞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紹源先生、郭萬達博士及蔣白俊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

分，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powerleader.com.cn。

* 僅供識別